



CHING HING (HOLDINGS) LIMITED

正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2)

更替董事及公司秘書

正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黃偉文先生（「黃偉文先生」）及梁國業先生（「梁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生效。

黃偉文先生，38歲，現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將於獲新委任後即時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彼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零一年初加入本公司前，曾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累積豐富會計及審計經驗。彼亦曾於一間在主板上市之香港公司出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約五年。於本公佈日，黃偉文先生獲授可認購本公司3,200,000萬份購股權及持有本公司270,000股之股份，分別代表約1%及0.08%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黃偉文先生可享有年薪為817,000港元及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之管理花紅。黃偉文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會根據黃偉文先生之經驗及業內指標而釐定。

梁先生，47歲，現為本公司營業經理。彼負責本公司尋求布料加工訂單及染色布料銷售訂單。彼於布料加工業擁有超過二十一年經驗，並於業內有深厚之人脈網絡。彼於二零零二年中加入本公司前，於一間香港知名布料加工工廠在中國深圳經營之生產廠房出任營業經理約達十六年。於本公佈日，梁先生獲授可認購本公司3,200,000萬份購股權，代表約1%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梁先生可享有年薪為481,000港元、約1%銷售訂單之銷售佣金及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之管理花紅。梁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會根據梁先生之經驗及業內指標而釐定。

除上述者外，黃偉文先生及梁先生於委任日期前之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之重大委任或資格，及並無擔任董事職務。除上述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黃偉文先生及梁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除上述者外，黃偉文先生及梁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無任何關係。關於彼等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與黃偉文先生，及本公司與梁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黃偉文先生及梁先生之任期需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輪值退任及可膺選連任。除上述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黃偉文先生及梁先生之委任為執行董事之事宜，需知會本公司之股票持有人及概無任何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

董事會委任黃浩然先生（「黃浩然先生」）為本公司公司秘書，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生效。黃浩然先生，35歲，現為本公司首席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零一年中加入本公司前，曾於本地一間中型會計師事務所任職約四年。彼於會計及公司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黃偉文先生及梁先生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及祝賀黃浩然先生之新委任。

承董事會命
姚正安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正安先生、姚國銘先生、王佳珍女士、黃偉文先生及梁國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銳先生、黃紹開先生及盧維幹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